

上海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的总体思路 and 关键举措¹

靳玉英

(上海财经大学 200433)

【摘要】:上海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应更好地发挥“五个中心”的联动效应,强化全球资源配置、科技创新策源、高端产业引领和开放枢纽门户功能,结合绿色低碳转型、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及保障安全稳定等战略任务,打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成为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及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的重要窗口,为经济强国建设做出更大贡献。

【关键词】:五个中心 四大功能 高质量发展 中国式现代化

【中图分类号】:F127.5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5-1309(2023)03-0031-008

一、上海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的现实背景及未来形势研判

(一)现实背景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政治经济格局不断调整与重构。一方面,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新加速演进,世界经济发展新动能正在孕育;另一方面,全球不稳定因素和疫情交织,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政治经济局势演变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对全球经济、金融、贸易、航运和科技发展均产生深远影响。

国际经济层面。各国更重视经济安全,经济政策内顾倾向加剧。一是以美国为首的部分发达国家为推动“高端制造业回流”,出台一系列激励本土化制造的政策。二是中美贸易战、疫情和经济制裁等突发性事件频发,全球供应链安全受到挑战,国际生产分工出现本土化、近邻化和多元化趋势。三是全球气候变化问题广受关注,经济绿色转型成为发展新趋势。

国际金融层面。长期以来美国凭借美元在国际货币体系中的主导地位,动辄对他国进行金融制裁以实现自身利益。国际社会对改革不合理的国际金融货币体系的呼声增强。随着美国与中国等新兴经济体的竞争日趋激烈,未来国际货币金融领域的博弈将加剧。

国际贸易和投资层面。一是全球贸易新业态和新模式不断涌现,离岸贸易、数字贸易等新方式提供新的增长空间。二是各国对战略性产业的重视程度和保护意识提高,对外资进入和并购的审查趋严。三是国际经贸和投资新规则层出不穷,各国围绕数字经济与贸易、出口管制、竞争政策等,争取更大的制定权、解释权和话语权(周念利、陈寰琦,2020)。

国际航运层面。一是国际经贸走弱及疫情反复,使航运需求不确定性增强。二是为降低航运业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国际海事与民航组织计划加快推进节能环保技术在航运、航空领域的应用,航运产业面临数字化重构与升级要求(镇璐等,2020)。

¹ **作者简介**:靳玉英,经济学博士,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教授。本文参与撰写人员:孙元欣、马文杰、谢家平、董静、王开。

国际科技创新层面。新一轮科技革命正在孕育，大国竞争博弈深刻影响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安全，国际政治经济格局加速重塑。随着美国不断加大对我国科技发展的打压，加快推动科技自立自强有着现实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二) 未来形势研判

1. 世界多极化趋势进一步加深，大国政治经济博弈加剧

和平与发展仍是时代主题，但世界格局和全球治理体系正发生深刻变革。尽管出现逆全球化思潮，但大多数国家间加速开放、加强合作的趋势未变。随着中国、欧盟等经济体与美国的差距缩小，世界多极化发展趋势更加显现。其间，大国政治经济外交的博弈将进一步加剧。

2. 应对气候变化成为全球共识，经济低碳化发展势在必行

全球气候变暖问题不仅会引发极端天气、水资源短缺等环境问题，还将导致全球经济衰退，进一步拉大地区间的收入差距，加剧发展的不平等。各国加强气候变化的共同行动和合作成为全球共识。未来，为实现全球节能减排目标，各国要在经济、产业、金融、贸易和科技方面共同发力，实现全球经济的低碳运行。

3. 产业安全问题更加突出，全球生产分工体系将进一步分化和重构

由于贸易保护主义和新冠肺炎疫情的全球蔓延，现有的全球生产分工体系遭受严峻考验，产业安全和自主可控成为各国关注的核心问题。现有的全球生产分工体系将会重构，亚洲、欧洲和美洲的跨区域生产分工链条将缩短，区域内部产业分工合作将进一步强化。

4. 中美国家治理差异愈发凸显，关键领域部分脱钩恐难避免

自 2018 年美国对华发动贸易战以来，双方在经济、科技和意识形态等领域的分歧不断扩大。随着中美综合实力不断缩小，美国对华遏制意愿将进一步增强，对中国关键产业、金融和高科技领域的打压力度将会加大。未来，中美在经济、金融和科技领域部分脱钩已不可避免，围绕中美两个市场，形成两套相对独立的全球经济和金融体系的可能性增加。

二、 新形势下我国面临的重大迫切需求和上海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的意义

(一) 我国面临的重大迫切需求

1. 实现绿色低碳转型

为按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我国亟须优化产业和能源结构。应加快调整经济结构，发展新兴绿色环保产业，实现传统产业低碳化转型，控制高能耗产业的扩张，推进产业结构升级，从而加速低碳、绿色经济的发展。

2. 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未来中美关系具有高度不确定性，为有效应对美国对我国发起的科技封锁和制裁，我国亟须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保障国家长远发展。要调动全社会的经济、金融、贸易和人才等资源，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机遇，加快实现科技强国目标。

3. 金融体系安全自主可控

中美激烈竞争，以美元为主导的国际货币金融与支付体系对我国金融体系安全构成新挑战。在高质量发展进程中，增强我国金融业的国际竞争力和全球资源配置能力，是保障国家金融安全的关键因素。

4. 建成全球贸易和投资新高地

我国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道路上具有多方面优势，但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在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下，应继续完善贸易和投资领域的制度建设，更好地满足国内外投资者资产配置和风险管理需求，努力将我国打造成为全球贸易强国、投资目的地国和投资新高地。

（二）上海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的重大意义

全面深化上海“五个中心”建设，有利于上海发挥综合优势，进一步强化全球资源配置、科技创新策源、高端产业引领和开放枢纽门户功能，为上海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打下坚实基础，从而为国家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并获得更大国际影响力提供重要支撑。

全面深化上海国际经济中心建设，有利于在全球范围内吸引价值链、产业链和供应链向上海、长三角乃至全国集聚，维护产业链安全，提升我国在世界经济分工体系中的地位。

全面深化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有利于发挥金融在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中的作用，更好地服务改革开放大局，维护金融安全，提升我国在国际货币金融体系中的话语权。

全面深化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有利于推动贸易中心枢纽功能跃升，培育参与国际竞争新优势，高效链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促进新发展格局形成。

全面深化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有利于建成航运资源要素更加集聚、服务功能更加完善、市场环境更加优良、物流服务更加高效的国际航运枢纽，提升我国对全球航运物流的影响力、控制力和话语权。

全面深化上海国际科创中心建设，积极参与全球创新枢纽竞争，实现科技自立自强，从根本上改变我国关键领域核心技术受制于人的局面。

三、上海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的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作为全国改革开放排头兵、创新发展先行者，上海拥有雄厚的经济基础、完备的金融体系、畅通的贸易渠道、发达的航运网络和日益成熟的科创环境。全面深化上海“五个中心”建设，有助于构建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继续发挥上海在全国的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为我国经济强国建设做出更大贡献。

（一）总体要求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全面深化上海“五个中心”建设，加快将上海建设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做出更大的贡献。

2. 基本原则

一是增强使命担当。上海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应积极对接国家重大需求和战略目标，贯彻落实国家科技创新自立自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一带一路”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部署，更好地服务长三角、服务全国，提升国际影响力。

二是注重开放引领。对标全球最高标准，加快推动高水平制度型开放，以高水平开放带动全面深化改革。充分发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浦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等改革开放新高地的作用，为国家参与制定和引领全球经贸和投资规则做出更大贡献。

三是体现中国特色。借鉴国际先进经验，主动适应国际经贸规则重构新趋势，加快建立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发挥我国市场规模优势和制度优势，在经济、金融、贸易、航运、科创等领域探索形成具有中国特色和领先优势的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

四是坚持底线思维。统筹安排好开放节奏和进度，成熟一项推出一项，不急于求成。保障经济、金融、科技和网络安全，建立与国际接轨的监管标准和制度，加强重大风险识别，建立健全风险防控配套措施，开展常态化评估工作，及时纠偏纠错。

五是促进融合发展。上海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要以增强“四大功能”为核心，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和“一带一路”倡议，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提高对资金、数据、技术、人才等要素配置的全球影响力，并强化风险防控和守住安全底线。具体地说，深化国际经济中心建设，要以总部经济和优良的商业环境为抓手，引导全球高端产业向上海集聚，与国内先进产业链深度融合，推动国内产业创新升级。深化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要以增强全球资源配置功能为核心，借助“科创中心+金融中心”优势，依托人工智能、5G等技术，引领金融服务创新赋能科创企业。以深化国际贸易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为契机，增强与国际经济中心建设的联动，积极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打造新型国际货物和服务贸易发展高地；充分发挥航运要素汇集和辐射带动作用，助力我国成为全球开放门户枢纽。深化国际科创中心建设，要基于国家创新平台和高科技企业，加大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支持力度，开展原创理论和应用研究，为其他“四个中心”建设提供海内外创新资源和技术的有效链接，深度融入全球创新网络体系。

3. 战略定位

全面深化上海“五个中心”建设，为更好地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提供重要通道，构建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中更好地发挥龙头辐射作用，打造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窗口。

一是强化高端要素配置功能、增强集聚辐射能力，更加注重优环境、促联动、提能级，加快将上海建设成为实力更强的国际经济中心。

二是全力落实国家金融发展战略，聚焦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将上海建设成为具有与我国经济实力和人民币国际地位相匹配的国际金融中心。

三是积极应对国际市场和全球价值链变化的挑战，实施贸易高质量发展战略，加快将上海建设成为集散功能强劲、有形无形贸易统筹发展、高效链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全球贸易枢纽。

四是坚持区域协同和内涵提升，加快将上海建设成为门户枢纽地位稳固、集疏运体系协调高效、航运服务品牌效应凸显、航运治理体系融入全球的国际航运中心。

五是完善科研基础体系，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深度嵌入世界创新网络体系，成为

全球科技创新的中心节点。

(二) 发展目标

1. 总体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面深化上海“五个中心”建设，强化全球资源配置能力，全面建成：综合经济实力雄厚、产业能级高、集聚辐射能力强的国际经济中心；具有全球金融要素和资产配置能力、金融科创能力的国际金融中心；全球贸易枢纽、世界投资门户、全球供应链管理中心、贸易投资制度创新高地的国际贸易中心；便捷高效、功能完备、开放融合、绿色智慧、保障有力的国际航运中心；在全球创新生态体系中具备较高话语权、关键核心技术基本自主可控的国际创新型城市。届时，上海将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及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的核心引领城市，与我国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战略目标以及 2035 年远景目标相呼应。

2. 具体发展目标

国际经济中心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初步具备高端要素全球配置功能，更加注重优环境、促联动、提能级，加快建设实力更强的国际经济中心。到 2035 年，全面建成综合经济实力雄厚、产业能级高、集聚辐射能力强的国际经济中心。

国际金融中心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建成全球人民币金融资产配置与风险管理中心、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金融科技中心。到 2035 年，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金融资产配置中心、数字金融中心、绿色金融中心、科技金融中心、航运金融中心。

国际贸易中心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基本建成与我国贸易国际地位相匹配、链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国际贸易中心。到 2035 年，全面建成与我国贸易国际地位相匹配的国际贸易中心，上海国际贸易中心世界影响力全面提升，全面形成全球贸易枢纽、全球投资门户、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全球供应链管理中心、国际会展之都、贸易投资制度创新高地、区域一体化链接枢纽、国际数字贸易中心、全球绿色贸易中心的功能框架。

国际航运中心发展目标：建设“四化一体”的国际航运中心，包括数智化、低碳化、规则化、协同化，“一网通办”“一网通管”一体化发展，打造上海航运中心的领先主体地位。到 2025 年，基本建成便捷高效、功能完备、开放融合、绿色智慧、保障有力的世界一流国际航运中心。到 2035 年，实现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功能全面升级，全球枢纽和节点地位全面稳固，稳定保持世界一流的国际航运中心地位，探索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国际航运中心。

国际科创中心发展目标：到 2025 年，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创中心建设迈上新台阶，激发区域科创活力，科创策源功能明显增强，科创有效赋能经济发展、城市治理、人民生活，为提升上海“五个中心”能级提供重要支撑。到 2035 年，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创中心功能全面升级，全球科创网络深度融入，在全球创新生态体系中具备较高的话语权，为我国进入创新型国家前列提供强劲动力源。

四、上海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的战略任务和关键举措

基于上海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的战略定位及发展目标，结合国家赋予上海的重大使命，从增强“四大功能”、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服务国家战略和构筑风险防控体系等方面，提出上海新一轮“五个中心”建设的战略任务和关键举措。

(一) 增强科技创新策源功能

1. 战略任务

一是将基础研究和底层技术研发作为上海科技创新的关键突破口，建立对基础研究多元化、纵深化的投入机制。加大科创支持力度，落实对企业投入基础研究的税收优惠政策及实施细则。二是培育和吸引高能级创新主体，提升实体经济的创新质量。发展辐射区域大、附加值高的服务型经济，增强集聚辐射带动功能。三是推进金融科技的应用，建设具有金融科技和数字特色、金融赋能科创的国际金融中心。四是发展融入全球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体现高水平投资贸易自由化的开放型经济，着力提升“引进来”的吸引力和“走出去”的竞争力。五是依托科技创新打造新型航运服务体系。提升智能港口技术和系统集成能力，让新技术与码头生产、经营及管理深度融合，打造更加精细、柔性、智能的新型航运服务体系。

2. 关键举措

一是积极争取国家重大基础研究装备和平台落户上海。简化外国人才来华签证手续，支持科研和管理人才培养。二是探索“先行先试”，深化、细化研发经费税收优惠政策，对于基础研究投入实施灵活政策，引导企业的创新导向。三是允许上海在自贸试验区内开展企业和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试点，对符合条件的高科技企业自设立之日起5年内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对紧缺人才个人所得税税负差额部分给予补贴；试点拓宽享受“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行业范围。四是鼓励国内外企业通过合资研发等方式促进互惠，推动科技产业的服务化和数字化建设。五是争取国家拨付专项资金，支持上海组建国际航运中心大数据联合创新实验室等平台，培育和孵化航运科创主体。

(二) 增强全球资源配置功能

1. 战略任务

一是加强国际金融交易平台及其合规法制建设，建成高效便捷的全球结算网络，进行具有全球吸引力的金融产品创新。完善 SHIBOR 定价机制。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人民币资产定价中心，加快推进上海全球人民币资产配置和全球资产管理中心建设。二是将上海打造成为“创新平台城市”、全球城市的“创新客厅”，建立上海与长三角城市群协作创新的地区联动投入机制，通过加强科技创新赋能金融中心建设，鼓励基金支持科技底层关键技术创新，实现科创与金融共生发展。三是实施“总部增能”行动，做大做强做强链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市场主体，积极参与若干世界级产业集群建设，构建内外商投资全生命周期服务链。四是构筑现代航运集疏运体系。推动浦东国际机场扩建，完善配套设施，提升上海航空枢纽航线网络覆盖面和通达性，全面建设国际航空枢纽。建设国际一流邮轮港，建成高质量一体化集疏运网络。加快建设以轨道交通为骨干的综合立体交通网。扩大海铁联运、水水中转、国际中转，形成现代航运集疏运体系。五是完善现代港航服务功能。打响服务品牌，从完善港口综合服务、拓展航运信息服务、创新航运金融服务、发展现代航空服务等多个方向发力，推动航运服务体系标准化。

2. 关键举措

一是在保证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前提下，可在局部区域，如在上海自贸试验区及临港新片区积极探索人民币资本项目下的可兑换试点。二是支持上海发展各类衍生品交易，建成具有上海金融优势特色的交易所和产品。探索开发支持国家重大战略的金融衍生品，增强市场的流通性。三是试点通关便利制度。在确保“管得住”的前提下，配套以“两步申报、两段准入”等创新政策，进一步实现“进港货物按总单放行提货”。对在上海中转不入境的货物和旅客，试点放松海关监管力度，同时加大空间监管力度。四是争取工信部、科技部等部委在上海设立国际化科技创新投资基金的母基金，提升上海在科技创新国际投融资领域的资源集聚能力和专业能级。

(三) 增强开放枢纽门户功能

1. 战略任务

一是支持上海建设一批高能级强辐射的贸易平台，打造联动长三角、服务全国、辐射亚太的进出口商品集散地。加快培育、集聚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本土跨国公司，推动对外投资和扩大出口更好地结合，优化支持“走出去”的公共服务体系。二是加快发展离岸和转口贸易，实现离岸贸易创新突破，便利跨境贸易资金流动。增强转口贸易枢纽功能，促进洋山港、外高桥“两港”功能和航线布局优化，提高货物流转通畅度和自由度。三是依托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推动离岸金融业务发展，推进人民币国际化进程，建设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平台，建设全球资产管理中心。四是增强港航区域联动和辐射能力。建设国际集装箱海港枢纽、世界级航空枢纽。建设集装箱江海联运公共信息平台，保持集装箱吞吐量全球领先地位。五是推动航运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深化航运制度创新，探索在对等原则下允许外籍国际航行船舶开展外贸集装箱“沿海捎带”业务。推动“飞机和高铁”旅客联运服务产品示范运行。六是打造国际航运物流信息交换枢纽。建设国际海事司法中心、亚太海事仲裁中心，推动口岸、物流、交易等数据集成，提供口岸大数据智能物流服务。

2. 关键举措

一是支持上海探索实施符合国际惯例的转口和离岸业务的税收政策。以全球贸易商、运营商计划统筹发展在岸和离岸业务。二是放开“沿海捎带”业务，建立公平高效的沿海运输市场规则。细化航运公司资质认定标准，鼓励外资班轮公司将货物调整至上海港中转集散。三是支持上海扩大国际航权开放。针对洲际航线网络给予上海核心关键资源倾斜。提升上海机场的时刻容量，增开前往欧美的远程国际航线，并加大航权开发力度。扩大对生物医药、精密仪器、集成电路等领域产品的航空运输开放。提高上海跨境中转的自主审批能力，降低贸易限制。四是支持上海证券市场适时推出“国际板”。重点针对在我国深耕多年的海外跨国公司，允许其在国际板开展融资和交易业务。五是争取科技部、发改委、外交部等部委支持，使上海牵头或深度参与国际重大科学计划和工程，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和规则的制定，尤其是在半导体、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领域。

(四) 增强高端产业引领功能

1. 战略任务

一是提升上海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深入推进以现代服务业为主体、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率先实现高质量发展，建成综合经济实力雄厚、产业能级高、集聚辐射能力强的国际经济中心。二是加快形成战略性新兴产业引领与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相互促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的世界级产业集群。大力发展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智慧汽车、新能源应用、大数据应用等产业。保持制造业占比基本稳定，提升高端和新兴产业集群增加值占比。三是优化现代商贸流通体系，推动流通创新与产业变革的深度融合，提升商贸企业产供销资源整合能力。强化供应链物流支撑，培育具有亚太乃至全球服务能力的专业服务网络。四是夯实信息基础设施的底层技术支撑。充分发挥创新要素集聚优势，坚持产学研用协同创新，集中力量加快突破新基建关键技术等瓶颈，从根本上提升关联产业的核心竞争力。五是进一步发挥新技术的赋能作用，实现传统基础设施转型升级。例如，聚焦上海医疗、教育、交通等传统基础设施领域，利用新技术促进传统基础设施的智能化、数字化存量改革。

2. 关键举措

一是支持上海对符合条件的未来发展前景的先进产业，在一定期限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对高端人才的个人所得税减按 15% 平均税率征收。二是支持上海开展公司型创投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试点，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按照年末个人股东持股比例免征企业所得税，并鼓励长期投资。三是支持上海探索推进数字贸易规则建设，推动建设一批重要承载区，加快建设数字贸易国际枢纽港。四是支持上海借鉴新加坡、中国香港等全球中心城市在推行极低税赋、灵活制度、有效监管、绿色发展等方面的有效政策，吸引高端产业和人才集聚。五是赋能上海自主权限，学习粤港澳大湾区以及海南自由港在制度、政策等方面的

举措，推动“五个中心”建设。

(五) 率先推动全面绿色转型

1. 战略任务

一是加快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发挥各类服务平台的数据、信息优势，提升能效中心对政府、企业的服务能力，加大在行业、技术前沿领域的研究投入力度，推动上海绿色经济率先发展。二是确立上海作为绿色金融市场发展的重点城市。加强绿色金融市场体系建设，强化绿色金融保障体系。鼓励资本市场为节能环保、清洁生产、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重点产业提供多样化融资支持。支持对绿色信贷服务、绿色和可持续发展等领域的投资。三是形成低碳环保、智慧高效的产业新生态。将绿色技术创新与政策引导相结合，实现能源清洁、能耗节约、土地岸线资源集约利用。口岸各环节通关无纸化率达 100%，港口专业化泊位岸电设施覆盖率达 100%，打造低碳环保产业新生态。四是健全绿色竞合体系。上海应引领和带动长三角区域港航资源整合，健全绿色可持续发展的竞合体系和治理体系。五是建设一套功能完善的生态环境智慧监管体系。综合运用超级计算机、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构建生态环境智慧监测、预警和风险防控体系，构建超大城市的信息共享、资源整合、综合决策的高水平生态环境智慧监管体系。

2. 关键举措

一是支持上海进一步完善绿色项目认定和绿色金融信用体系建设，通过企业税收优惠安排，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二是支持上海碳交易所和数据交易所提升能级，推进上海碳金融中心建设，建立健全绿色银行体系，扩宽企业绿色融资渠道。三是支持在上海建立生态环境研发与转化重大平台，建设跨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和绿色低碳发展的科技联合攻关、管理决策及科技成果转化平台，提升生态环境科创和产业促进能力。

(六) 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一带一路”倡议

1. 战略任务

一是加强“五个中心”建设联动，引领区域港航协同发展。坚持以上海为中心、苏浙为两翼、长江流域为腹地的发展格局。支持市场主体以资本为纽带强化长三角港航合作，加强港口联运合作。夯实上海在长三角世界级港口群和机场群建设中的核心引领作用。二是发挥上海自贸试验区、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张江高科技园区、临港新片区等的带动作用，共建一批长三角高水平创新基地。加强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产业创新中心等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布局建设。三是上海作为长三角区域的核心创新辐射点，应理清思路、层级推进，加强自身科创建设与联动区域创新发展的“两手抓”策略，形成创新一体化和高质量发展的“两头硬”格局，建成世界级创新共同体。四是建设“五个新城”综合节点城市，推动长三角区域联动发展。着力将“五个新城”建设成上海、国家乃至国际战略级的创新发展新城市，以新城的更大区域空间全面增强上海的科创功能，谋划新城的主导产业和特色功能，为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打造更强的创新引领动能。五是发挥上海的龙头地位，打造长三角技术要素市场生态圈。逐渐形成以上海为首的长三角政策平台体系，将通过上海链接的全球创新资源输送到长三角各区域，将上海打造成国内大循环的创新中心节点，提升长三角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的能级；形成由上海牵头、各地区协同的新格局，加强与长三角科技园区和产业园区的协同发展，充分发挥区域特色，增强区域内的创新容量。充分发挥上海技术交易所等平台优势，联动长三角各地政府、企业、科研院所、金融机构等，跨区域融合，加快共建长三角技术要素市场等良性生态圈。

2. 关键举措

一是实现国家部委与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管理委员会之间的权责下放及统筹协调，推动形成长三角区域协同及联动机制，如建立长三角国际航运中心联盟等权威性联系制度。二是争取中央牵头，统筹长三角区域发展全局，强化上海的创新带头作用和产业集聚能力，助推长三角产业分工协作。依托上海在全球价值链中的位置，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前沿突破，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高质量产业集群。三是支持上海探索多元化的对外投资模式，推进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跨境贸易、离岸金融业务。兼顾“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绿色投融资的发展，建设可持续投融资中心。

(七) 构筑风险防控体系

1. 战略任务

一是构建“一网统管”平台，在复杂的竞合体系下支撑各类型的数字化配套服务，联通国内国际多主体，积极应对供应链断链风险，坚持“双碳”发展目标，发展良好的合作模式并设计合理的治理机制，提升服务效率，保障经济安全稳定。二是在推动贸易、投资、跨境资金、人员进出、运输往来自由便利和数据安全有序流动的同时，维护国家经济、产业链、金融、科技和网络安全。完善现有的经济、金融和科技风险监管体系，加快数字化信用风险系统的建设。三是随着通信产业的快速发展，城市发展不可避免地将面临信息安全方面的挑战。上海应强化信息安全技术，提高市场监管能力，健全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2. 关键举措

一是争取国家拨付专项资金组建信息和数据的“一网统管”平台。二是争取国家支持上海扩大立法自主权，健全与信息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在用户遭受信息安全威胁时能够提供强有力的法律保障。三是支持上海在自贸试验区探索推动数据跨境有序流动的政策监管体系。

参考文献

- [1] 陈诗一. 低碳经济[J]. 经济研究, 2022(6).
- [2] 段宏波, 汪寿阳. 中国的挑战: 全球温控目标从 2℃到 1.5℃的战略调整[J]. 管理世界, 2019(10).
- [3] 高敬峰, 王彬, 宋玉洁. 美国制造业回流对中国国内价值链质量的影响研究[J]. 世界经济研究, 2020(10).
- [4] 王国刚. “一带一路”: 闯出全球经济资源配置的中国之路[J]. 金融论坛, 2015(10).
- [5] 镇璐, 诸葛丹, 汪小帆. 绿色港口与航运管理研究综述[J]. 系统工程理论与实践, 2020(8).
- [6] 周念利, 陈寰琦. RTAs 框架下美式数字贸易规则的数字贸易效应研究[J]. 世界经济, 2020(10).